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有关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无重大变化之处。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7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9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31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3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9
四、 资产情况.....	39
五、 负债情况.....	41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2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3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3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3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4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4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4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4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44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45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4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6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7
财务报表.....	49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9

释义

国家能源集团/本集团/本公司/公司	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资人/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董事会	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评级机构/联合评级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国家能源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CHNENERGY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CHNENERGY
法定代表人	王祥喜
注册资本（万元）	13,209,466.11498 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13,209,466.11498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 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 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1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ceic.com/
电子信箱	kun.jiang@chnenergy.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杨吉平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22 号
电话	010-57595964
传真	010-58553925
电子信箱	12000008@chnenergy.com.cn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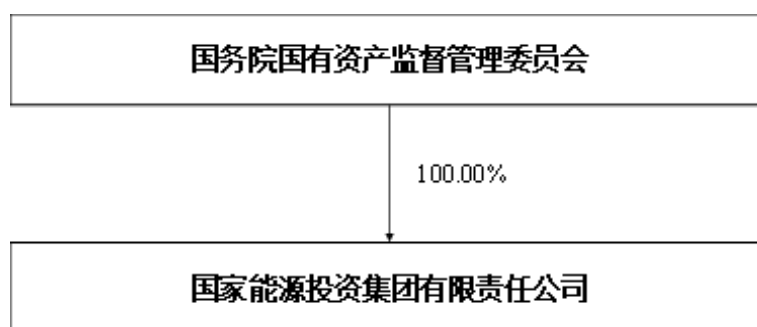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1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冯树臣（新增）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21年1月	2021年1月
高级管理人员	高嵩（退休）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21年7月	2021年7月
高级管理人员	杨吉平（新增）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21年8月	2021年8月
董事	刘国胜（离任）	外部董事	2021年8月	2021年9月
董事	田会（离任）	外部董事	2021年8月	2021年9月

董事	史丹（离任）	外部董事	2021年8月	2021年9月
董事	李延江（新增）	外部董事	2021年8月	2021年9月
董事	杨爱民（新增）	外部董事	2021年8月	2021年9月
董事	王寿君（新增）	外部董事	2021年8月	2021年9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6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2.86%。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王祥喜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刘国跃、王敏、赵吉斌、杨亚、武国平、李延江、杨爱民、王寿君

发行人的监事：不适用

发行人的总经理：刘国跃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杨吉平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卞宝驰、王树民、杨鹏、冯树臣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制油、煤化工、电力、热力、港口、各类运输业、金融、国内外贸易及物流、房地产、高科技、信息咨询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管理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化工材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建筑材料、机械、电子设备、办公设备的销售。（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由原神华集团与原国电集团合并重组而成，主要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拥有煤炭、火电、新能源、水电、运输、化工、科技环保、金融等八个产业板块。国家能源集团在聚焦煤炭、发电两大主业同时，发挥煤化工、运输、科技环保、金融等业务协同效应，具备一体化经营优势。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 煤炭行业

2021年，随着经济逐步恢复，全球能源需求大幅增加，煤炭在保障我国能源安全中持续发挥着重要作用。我国煤炭需求超预期增长，国内煤炭市场部分时段部分区域供应偏紧，价格大幅波动。截至2021年末，环渤海动力煤（5,500大卡）价格指数为737元/吨，较上

年末上升 152 元/吨；全年指数均价 673 元/吨，同比上升 124 元/吨，增幅 18.4%。

从供给侧看，前三季度国内煤炭生产企业统筹疫情防控和增产保供，煤炭产量保持增长，但受安全、环保、产能监管政策收紧等因素影响，煤炭产量释放缓慢。四季度在能源保供政策下，主产区实施紧急扩能和应急增产，煤炭产量快速增长。进口煤炭增量。2021 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 40.7 亿吨，同比增长 4.7%。内蒙古、山西、陕西、新疆原煤产量占全国产量的 79.9%，占比较上年提高约 1.6 个百分点。其中，山西原煤产量 11.9 亿吨，同比增长 10.5%；内蒙古原煤产量 10.4 亿吨，同比增长 2.7%；陕西原煤产量 7.0 亿吨，同比增长 2.7%；新疆原煤产量 3.2 亿吨，同比增长 18.3%。全年煤炭进口量 3.2 亿吨，同比增长 6.6%。

从需求侧看，国内煤炭消费增长明显，全国煤炭消费总量较上年增长约 4.6%。其中，电力行业耗煤量增长 10.0%，约占全国煤炭消费总量的 56.4%；钢铁行业耗煤量同比下降 8.2%，建材、化工行业耗煤量同比分别增长 10.2%和 6.9%。

2021 年，全球燃煤发电量达到历史最高水平，煤炭消费量约为 79 亿吨，同比增长 6%。全球煤炭生产逐渐恢复，煤炭总产量同比增长约 4.3%¹，中国、印度、美国、印度尼西亚、俄罗斯等主要产煤国产量实现增长。煤炭供给与需求恢复节奏上存在差异，以及全球大宗商品价格普遍上涨、天气、海运价格上升等因素，导致阶段性能源供应紧张，煤炭价格大幅震荡。纽卡斯尔 NEWC 动力煤现货价格年中最高升至 253.55 美元/吨，年末为 165.86 美元/吨，较上年末增长 98.1%。

2) 行业趋势

随着供给侧改革的逐步推进，煤炭行业呈现出由大中小煤矿并举、中小煤矿为主，逐步转型到大型煤矿为主的趋势。加快大型煤炭基地外煤矿关闭退出，降低鲁西、冀中、河南、两淮大型煤炭基地生产规模，控制蒙东（东北）、晋北、晋中、晋东、云贵、宁东大型煤炭基地生产规模，到“十四五”末，国内煤炭产量控制在 41 亿吨左右，全国煤炭消费量控制在 42 亿吨左右。全国煤矿数量控制在 4000 处左右。建成智能化生产煤矿数量 1000 处以上；建成千万吨级矿井（露天）数量 65 处、产能近 10 亿吨/年。此外，2018 年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的意见》等政策，支持有条件的煤炭企业之间实施兼并重组，或与产业链相关企业进行兼并重组，使煤炭企业平均规模扩大、产业格局优化。从长期来看，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规模较大的企业将得到有力支撑。截至 2020 年末，我国全国煤矿数量减少到 4,700 处左右，全国煤矿平均单井规模由每年 35 万吨增加到每年 110 万吨，增长 214.3%；已建成年产 120 万吨以上的大型现代化煤矿 1200 处，产量占全国的 80%左右；前 8 家大型企业原煤产量 18.55 亿吨，占全国的 47.6%；行业集中趋势明显，小型煤炭企业仍存在较大的退出压力。

2021 年，在国际国内环境深刻变化、新冠肺炎疫情反复蔓延、极端天气等错综复杂的局面下，我国经济保持了持续恢复、稳定向好的局面，煤炭市场全年维持了“紧平衡”状态，煤炭价格阶段性高位震荡。在供给方面，安全环保力度加大、进口煤减少、极端天气等持续制约煤炭供给，煤炭供应趋紧；在需求方面，2021 年疫后经济修复带来的工业用电以及极端天气提升的居民用电加大，拉升了煤炭消费，煤炭市场出现了阶段性供需错配，煤炭市场价格上涨，行业景气度提升。火电市场整体保持了供需平衡状态，由于全社会用电量需求增加，电力生产增速加快，受煤炭价格上涨，成本上升。

(2) 电力行业

2021 年，我国用电需求快速增长。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83,12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3%，两年平均增长 7.1%。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 81,12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1%，两年平均增长 5.4%。其中，火电发电量 57,70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8.4%，占全国发电量的 71.1%。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3,817 小时，同比增加 60 小时。其中，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 4,448 小时，同比增加 237 小时；水电平均利用小时为 3,622 小时，同比下降 203 小时。

可再生能源装机增长明显，火电发电装机占比有所下降。2021 年，全国基建新增发电

装机容量 17,629 万千瓦，其中火电 4,628 万千瓦，占全年新增总装机的 26.3%，风电、太阳能发电装机合计新增 10,250 万千瓦，占全年新增总装机的 58.1%。截至 2021 年底，全国发电设备装机容量 23.8 亿千瓦，较上年末增长 7.9%。其中，火电 13.0 亿千瓦，占全部装机容量的 54.6%，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2.0 个百分点。

电力体制改革深度和广度不断加大。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要求燃煤发电电量全部进入电力市场，通过市场交易在“基准价+上下浮动”范围内形成上网电价。电力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市场环境更加复杂。全国各电力交易中心累计组织完成市场交易电量 37,78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9.3%，占全社会用电量的 45.5%，其中全国电力市场中长期电力直接交易电量为 30,404.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2.8%。

（3）煤化工行业

以煤炭为原料的相关化工产业被统称为煤化工。我国煤化工的发展始于 20 世纪 40 年代，先后在南京、大连建成了两个以煤为原料的化工基地，生产合成氨、化肥、焦炭、苯、萘、沥青、炸药等产品。50 年代建成了吉林、兰州、太原三大煤化工基地，生产合成氨、甲醇、化肥、电石、石灰氮、染料、酒精和合成橡胶等产品。60-70 年代，随着化肥工业的发展，在我国各地建成了一批以煤为原料的中、小型氮肥厂，在生产化肥的同时还生产各种化工产品，初步形成了我国煤化工生产基地。70 年代以后，石油化工的崛起使煤化工一度受到冷落。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资源结构，决定了发展煤化工的必要性和重要性。80 年代以后，我国又建设了部分大型煤化工基地。

现代煤化工行业可持续发展的主要动力则来自技术创新。通过现代煤化工技术，可以把固态的煤转化为石油替代化工产品和清洁能源，可在很大程度上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极大地减少碳化物、硫化物和氮氧化物的排放；现代煤化工技术也为二氧化碳捕集与储存提供便利条件，其产业化的应用将对保护环境具有积极意义，为煤化工走低碳技术路线提供了技术支撑。

国家高度重视煤化工产业发展，近期政策以规范和稳妥发展为主调。煤炭清洁转化是我国能源战略的重要内容，一直受到国家高度重视。但煤化工行业对环境影响大、耗水高，部分新型煤化工技术尚不成熟，加上近年来发展过热，一些地方不顾资源、生态、环境等方面的承载能力，出现了盲目规划、竞相建设煤化工项目的苗头。因此，近期政策主调是促进煤化工产业规范、稳妥发展，对新建项目实行严格审批，重点做好现有煤制油、煤基烯烃、煤制二甲醚、煤基天然气、煤制乙二醇五类示范工程。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相继发布了《关于加强煤化工项目建设管理促进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关于加强煤制油项目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细则》《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规范煤制天然气产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规范煤化工产业有序发展的通知》等政策措施，对行业发展进行规范。

煤化工产业是未来煤炭工业发展的方向之一，对于中国减轻燃煤造成的环境污染、降低中国对进口石油的依赖均有着重大意义。在上述行业现状和政策背景下，传统煤化工市场空间有限，发展重点是提升技术水平，发展高附加值精细煤化工产品；新型煤化工发展空间大，产业化进程及发展速度主要取决于示范工程进展和国家政策。总体而言，大力发展新型煤化工能源技术，是在我国技术经济高度发展进程中必须采取的符合全球经济一体化和可持续发展总体战略部署的重要措施。未来煤化工的发展方向是在传统煤化工稳定发展的同时，加大力度发展可替代石油的接近能源与化工品的新型煤化工技术，并建成技术先进、大规模、多种工艺集成的新型煤化工企业或产业基地。

（4）发行人行业地位

公司是世界最大的煤炭销售公司、火力发电公司、风力发电公司和煤制油煤化工公司，拥有煤炭、火电、新能源、水电、运输、化工、科技环保、产业金融等八大业务板块，2021 年度排名世界 500 强第 101 位。

（5）核心竞争力

1) 独特的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公司拥有规模可观、高效运营的煤炭、发电业务，拥有铁路、港口和船舶组成的大规模一体化运输网络，形成了煤炭、电力、运输、煤化工一体化开发，产运销一条龙经营，各产业板块深度合作、有效协同的核心竞争优势。2021年，本公司坚持市场导向，加强资源组织和运输调度，充分发挥煤电化运全产业链一体化资源和规模优势，确保能源安全稳定供应，不断提升价值链创效能力，整体竞争力持续加强。

2) 煤炭资源储量：公司拥有优质、丰富的煤炭资源，适宜建设现代化高产高效煤矿。煤炭资源储量位于中国煤炭公司前列。

3) 专注于公司主业的管理团队和先进的经营理念：公司管理团队具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和管理经验，重视提升公司价值创造能力，紧密围绕公司主业开展运营，持续专注于能源领域的清洁生产、清洁运输和清洁转化。

4) 产业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公司持续加强产业技术和科技创新能力建设。煤炭绿色开采、安全生产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清洁燃煤发电、重载铁路运输等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初步形成了科学决策、系统管理、研究开发、成果转化的科技资源一体化运行模式和科技创新驱动型发展模式。

多年来，公司积极探索，建立了以自主实施为主，对外许可、知识产权作价入股投资等为辅的多元化知识产权运用模式，推动了专利等知识产权转化为生产力和经济效益。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煤炭	4,050.96	2,868.99	29.18	58.64	2,265.13	1,568.66	30.75	40.65
常规能源	3,337.18	3,338.98	-0.05	48.31	2,821.74	2,369.38	16.03	50.64
新能源	510.36	252.08	50.61	7.39	446.76	223.36	50.00	8.02
交通运输	592.16	350.81	40.76	8.57	518.93	295.39	43.08	9.31
煤化工	773.90	589.13	23.88	11.20	557.45	487.24	12.60	10.00
科技环保	183.34	156.38	14.71	2.65	208.29	165.62	20.49	3.74
产业金融	53.86	17.03	68.39	0.78	55.68	20.07	63.95	1.00
其他及抵消数	-	-	-	-37.54	-	-	-	-23.36
合计	6,907.95	5,000.63	27.61	100.00	5,572.56	3,785.06	32.08	100.00

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由原神华集团与原国电集团合并重组而成，主要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拥有煤炭、火电、新能源、水电、运输、化工、科技环保、金融等八个产业板块。国家能源集团在聚焦煤炭、发电两大主业同时，发挥煤化工、运输、科技环保、金融等业务协同效应，具备一体化经营优势。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司 2021 年煤炭业务板块营业收入为 4,050.96 亿元，同比增长 78.84%，主要是本年煤炭价格大幅上涨；营业成本为 2,868.99 亿元，同比增加 82.89%，主要是本年煤炭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外购煤成本增加。

常规能源板块营业成本为 3,338.98 亿元，同比增加 40.92%。主要是由于本年煤炭价格大幅上涨导致火电产业板块燃料成本大幅上升。

煤化工板块营业收入 773.90 亿元，同比增长 38.83%，主要是由于本年化工品售价上涨。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2021 年我国煤炭电力供应形势凸显了能源安全的重要性，必须发挥好煤炭兜底保供作用以及煤电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中的基础保障和系统调节作用。长远看，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对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火电和煤化工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总量较大、强度较高，既面临传统煤基能源产业转型升级的压力，又面临应对新能源技术突破带来的巨大挑战。

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坚持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贯彻国家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认真践行“一个目标、三型五化、七个一流”总体发展战略，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现代能源体系。巩固一体化运营核心优势，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推动绿色矿山、绿色运输、绿色电站、绿色化工建设。加快煤炭清洁高效开采与利用，提升能源利用综合效能。建设清洁高效机组，加强供热、节能和灵活性改造。聚焦智能重载铁路运输技术和智能一体化运营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创新发展大物流业务，提升运输安全精细高效管理和综合创效水平。推动煤化工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发展煤基新材料等高附加值产品。加强同地方政府企业合作，发挥产业基金作用，推动新能源实现稳定可持续开拓增长，研究储能、氢能、生物质能项目和风险投资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机会，为公司产业升级转型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以“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助力国民经济稳增长，充分发挥‘稳定器’和‘压舱石’作用”为职责使命，确立了“一个目标、三型五化、七个一流”的企业总体发展战略，即：聚焦“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能源集团”目标，打造“创新型、引领型、价值型”企业，推进“清洁化、一体化、精细化、智慧化、国际化”发展，实现“安全一流、质量一流、效益一流、技术一流、人才一流、品牌一流、党建一流”。

创新型：创新是企业发展的灵魂，就是要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开展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障碍，构筑未来竞争的新动能、新优势。

引领型：引领是集团的使命和追求，就是要坚持党建引领，坚持战略引领，坚持行业

引领，发挥能源从业者国家队、主力军作用。

价值型：价值增长驱动企业远行，就是要坚持价值创造理念，坚持整体效益最大化，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彰显企业的行业价值、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

清洁化，就是要坚持煤炭绿色开采，推进煤炭全生命周期、全产业链的清洁高效利用，大力发展新能源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传统能源清洁化和清洁能源规模化。

一体化，就是要坚持协调发展，发挥煤电港航油化一体化、产运销一条龙优势，提升管控能效和服务水平，形成协同效力。

精细化，就是要倡导业务精益求精，崇尚管理精准细严，保证质量、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智慧化，就是要积极推动信息技术与能源工业深度融合，加快智能化应用，建设智慧企业。

国际化，就是要坚持全球视野，坚持合作共赢，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提高国际化经营水平，提升在全球能源行业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安全一流，即装备先进、理念先进、管理模式先进，努力实现零死亡、少事故。

质量一流，即以客户满意为标准，精益求精，追求卓越，提供好的产品、工程质量、工作质量、服务质量。

效益一流，即在全球具有较强的资源配置能力，拥有较高的运营效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技术一流，即在煤炭、发电、运输、煤化工行业引领全球技术发展，拥有众多行业标准和发明专利，具有现代化的科技创新体系。

人才一流，即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创造活力竞相迸发，工匠精神蔚然成风。

品牌一流，即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方面走在时代前列，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坚持以创新为魂、质量为本、诚信为根，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靓丽名片，彰显企业的政治责任、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

党建一流，即树立“迈向高质量、建设双一流”的工作导向，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举措推动党的建设，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一流党建引领一流企业建设。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安全生产、环保风险

公司以杜绝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有效遏制一般事故，力争实现“零死亡”为安全生产目标。虽然公司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但安全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国家节能环保政策进一步趋严，环保税增加企业运营成本，生态环境需求对企业运营提出更严格的要求，公司面临的节能、减排、环保约束进一步加大。

为应对煤矿生产安全风险，公司将强化安全生产风险预控管理体系运行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及考核工作，加强安全生产培训和应急救援管理，发挥信息化优势，创新安全监查机制，提升安全监管能力，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为应对环保风险，公司持续加强环境监测，严守生态红线，大力推行绿色矿山建设，紧扣清洁能源发展方向，以煤炭的清洁高效利用为核心。坚持提升环保软硬件能力，持续打造煤电“超低排放”品牌，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坚持排查环保隐患找短板，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加强隐患问题整治与环境应急管理，主动适应能耗“双控”新政策、新要求、新指标，确保实现各项节能减排目标，杜绝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

（2）市场竞争风险

2021年能源供应偏紧，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市场高位震荡，行业竞争激烈。随着电

力市场改革加速推进，交易电量占比持续增加，市场竞争加剧，交易规模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国家加大跨省区运煤铁路通道建设，地方运煤铁路陆续投运和扩能，煤炭运输能力将逐步释放，运输格局趋向多元化。

为应对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提高煤炭市场预判的精准度，严格履行长协合同，增强质量把控，优化煤炭产品结构，持续提升品牌优势，加大新市场开发、老市场维护和中转基地建设的力度，深化产运销储用全面协同；进一步开展电力业务提质增效工作，做好风险预控、安全生产，依法合规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积极参与国铁运煤通道投资，加大公司自有铁路的集运、疏运能力，持续提升本公司运输核心竞争力。深化协同创效和提质增效，推动模式创新，增强客户服务能力，提升市场份额，进一步巩固一体化优势，最大限度发挥公司竞争优势。

（3）投资风险

生态环保约束趋紧，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倒逼深度节能和清洁低碳化发展，新能源将迎来超常规、跨越式发展，投资力度和规模持续加大。部分投资项目可能存在设计缺陷、后续运营规划不明确等情况。市场和政策等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

为应对投资风险，公司将不断优化投资管理体系，加强项目前期质量管理，严把项目投资政治关、效益关、环保关、程序关及问责关，突出对重大项目的风险管控，加强重点项目的现场踏勘；持续抓好投资计划，扩大有效投资，合理把控项目投资节奏，加强投资计划执行的调研与监督；积极、有序、规范开展项目后评价工作，提升投资效益。

（4）工程项目管理风险

公司现有工程项目整体进展平稳，具体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不确定因素，包括由于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部分施工人员安全意识薄弱，使工程安全管理体系未能有效落地，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的风险；项目风险预判不足、设计单位能力不足，造成建设期延长、工期延误及投资增加的风险。

公司不断加强施工安全管理，切实做好安全应急预案管理，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严把工程设计、概算、结算关，加强项目前期管理及工程造价控制。实时跟踪和监控项目建设情况，及时制定有效措施降低或消除工期延长因素的影响。

（5）国际化经营风险

全球政治格局日益复杂，世界进入动荡变革期。不同国家政治、经济、社会环境复杂多样，法律体系、宗教信仰、文化习俗不尽相同。汇率波动、环保要求日趋严格，部分国家间贸易摩擦加剧，未来国际贸易秩序和经济形势可能存在起伏和波动。世界能源市场竞争激烈，叠加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持续蔓延，公司的国际化经营活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为应对国际化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境外项目投资决策前信息的搜集、分析和研究工作，做好境外项目资源评价、经济效益评价、技术评估等，确保经济、技术的可行性；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对海外业务的影响，加强境外风险排查工作，定期监控境外法律合规风险，多举措防范和化解风险事项；加强复合型人才的培育和引进；按照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的要求，积极稳妥“走出去”。

（6）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当前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受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各种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工业增加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零售品消费等主要指标同比增速持续下滑，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此外，能源领域的改革创新将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产生较大影响。

为应对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宏观调控政策和相关行业发展趋势研究，立足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不断做强一体化运营核心优势，大力推进科技创新，抓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探索开发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煤化工产品，推动煤炭和新能源优化组合，加速新能源规模化发展，研究布局储能、氢能、抽水蓄能、生物质能等产业，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7）一体化运营风险

本集团煤炭、发电、运输、煤化工一体化运营优势与一体化个别链条中断风险相互交织，若一体化组织协调不力或某一环节中断都将影响一体化的均衡组织和高效运营，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为应对一体化运营风险，公司将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基础上，抓好一体化的综合协调平衡，紧抓资源接续工作，强化科学调度和计划管理工作，完善铁路集疏运系统，加强电网协调，强化生产运行管理，尽可能扩大一体化覆盖面，不断增强一体化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韧性。

（8）政策风险

公司的经营活动受到国家产业调控政策的影响。国家提出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对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继续深化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推动煤炭行业淘汰落后产能，加快优质产能释放，实现新旧发展动能转换。上述政策可能会影响公司产业布局及新建扩建项目的核准、运营与管理模式的变革等。

为应对产业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国家最新产业政策及行业法规的研究，强化政策协同，抢抓资源接续政策窗口期，正确认识和把握碳达峰碳中和，传统能源逐步退出要建立在新能源安全可靠的替代基础上，合理匹配各产业投资规模，在扎实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同时，加速推动可再生能源发展，推进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关联交易管理方面，公司明确了关联交易的组织和职责、关联交易认定、决策审批、权限、统计和检查的具体控制程序和标准。公司关联交易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参考市场价格并按公平协商原则定价。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形。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形。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319.49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2,113.25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907.5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42.94%；银行贷款余额 1,149.36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4.39%；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56.3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67%；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60.25	177.88	364.10	305.29	907.52
银行贷款	-	900.12	50.04	64.06	135.14	1,149.3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20.35	-	36.02	56.37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38.5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54.02 亿元，且共有 238.13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07 年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企业债
2、债券简称	07 国电债
3、债券代码	078024.IB
4、发行日	2007 年 6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07 年 6 月 1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6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4.8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CHNES1
3、债券代码	185270.SH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6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CHNES2
3、债券代码	185442.SH
4、发行日	2022 年 2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4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国家能源 SCP001
3、债券代码	012280950.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1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9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19CHNE03
3、债券代码	155713.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1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国家能源 SCP002
3、债券代码	012281525.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2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19CHNE04
3、债券代码	155772.SH
4、发行日	2019 年 10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0 月 1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国家能源 SCP003
3、债券代码	012281592.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19CHNE05
3、债券代码	155794.SH
4、发行日	2019 年 10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0 月 2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CHNE01
3、债券代码	163108.SH
4、发行日	2020 年 1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1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4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CHNE02
3、债券代码	163152.SH
4、发行日	2020 年 2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2 月 1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2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6 神华 MTN002
3、债券代码	101654013.IB
4、发行日	2016 年 2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16 年 2 月 2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2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8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3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0CHNE03
3、债券代码	163281.SH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16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3 神华 MTN1
3、债券代码	1382121.IB
4、发行日	2013 年 3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13 年 3 月 25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国家能源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976.IB
4、发行日	2020 年 5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1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 年 5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0CHNE04

3、债券代码	175089.SH
4、发行日	2020年8月26日
5、起息日	2020年8月28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3年8月28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公司债券（专项用于碳中和）
2、债券简称	GC国能01
3、债券代码	175789.SH
4、发行日	2021年2月25日
5、起息日	2021年3月1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4年3月1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国家能源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1011.IB
4、发行日	2021年5月28日

5、起息日	2021年6月1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4年6月1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CHNE01
3、债券代码	188261.SH
4、发行日	2021年6月10日
5、起息日	2021年6月15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4年6月15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7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和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方式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国家能源 GN001
3、债券代码	132100075.IB
4、发行日	2021年7月15日
5、起息日	2021年7月19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4年7月19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国家能源GN002
3、债券代码	132100081.IB
4、发行日	2021年7月21日
5、起息日	2021年7月23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4年7月23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99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2、债券简称	21国家能源MTN002(乡村振兴)
3、债券代码	102101474.IB
4、发行日	2021年8月4日
5、起息日	2021年8月6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	不适用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年8月6日
8、债券余额	5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1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国家能源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80547.IB
4、发行日	2022年3月16日
5、起息日	2022年3月18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年3月18日
8、债券余额	2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55159.SH

债券简称：19CHNE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含有加速清偿。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155182.SH

债券简称：19CHNE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含有加速清偿。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175089.SH

债券简称：20CHNE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含有加速清偿。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175789.SH

债券简称：GC 国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含有加速清偿。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188261.SH

债券简称：21CHNE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含有加速清偿。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188838.SH

债券简称：21CHNES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含有加速清偿。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185270.SH

债券简称：22CHNES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含有加速清偿。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执行情况。

债券代码：185442.SH

债券简称：22CHNES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期债券含有加速清偿。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相关执行情况。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789

债券简称	GC 国能 01
募集资金总额	5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0.51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9.49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低于70%的募集资金用于具有碳减排效益的绿色项目建设、运营、收购或偿还碳中和项目的贷款，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入项目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的相关标准，且聚焦于碳减排领域。剩余不超过30%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4.05 亿元用于盐池惠安风电场一期及二期项目项目置换项目贷款，0.5 亿元用于广西藤县陆贝风电项目建设，0.5 亿元用于梧州旺村 60MW 水电项目，0.3 亿元用于龙源安化风力发电项目建设，0.2 亿元用于湖南巫水水电开发项目置换项目贷款，补充营运资金 14.96 亿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盐池惠安风电场一期 50MW 项目，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全部并网发电；盐池惠安风电场二期 50MW 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全部并网发电；广西藤县陆贝 150MW 风电项目整体进度完成约 30%；梧州旺村 60MW 水电项目于 2014 年 2 月全部并网发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公司（100MW）项目于 2021 年 2 月进入商业化运营；湖南巫水水电开发公司（49.6MW）已完成并网发电。

	<p>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放的 5 个清洁能源发电项目在 2021 年度替代火电发电量 77,593.04 万 kW·h，与同等供电量的火力发电相较而言，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48.67 万吨，替代化石能源量 23.47 万吨标准煤，协同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 124.15 吨，协同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 138.89 吨，协同减少烟尘排放量 24.83 吨。按募集资金占项目总投资比例折算后，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2.42 万吨，替代化石能源量 5.68 万吨标准煤，协同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 30.03 吨，协同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 33.59 吨，协同减少烟尘排放量 6.01 吨。</p>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261

债券简称	21CHNE01
募集资金总额	5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838

债券简称	21CHNES1
募集资金总额	3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3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发行人如果进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资金使用、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进行内部决策和审批，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5159.SH、155182.SH、155713.SH、155772.SH、155794.SH、163108.SH、163832.SH、163152.SH、163281.SH、175089.SH、175789.SH、188261.SH、188838.SH

债券简称	19CHNE01、19CHNE02、19CHNE03、19CHNE04、 19CHNE05、20CHNE01、20CHNE02、 20CHNE03、20CHNE04、GC 国能 01、21CHNE01、
------	---

	21CHNES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公司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未设置担保措施。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本公司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未设置担保措施。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未设置担保措施。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得到有效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5159.SH、155182.SH、163108.SH、163832.SH、163281.SH、188838.SH、185270.SH、185442.SH
债券简称	19CHNE01、19CHNE02、20CHNE01、20CHNES1、20CHNE03、21CHNES1、22CHNES1、22CHNES2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2层
联系人	李文杰
联系电话	010-86451097

债券代码	155772.SH、175789.SH、
债券简称	19CHNE04、GC国能0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33层
联系人	武韬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债券代码	188261.SH
债券简称	21CHNE01
名称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1层
联系人	何莹
联系电话	010-56177297

债券代码	155713.SH、155794.SH、163152.SH、175089.SH
债券简称	19CHNE03、19CHNE05、20CHNE02、20CHNE04、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联系人	宋颐岚、寇志博、张煜清、朱星宇、郭若昆
联系电话	010-60837524

（三） 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5159.SH、155182.SH、155713.SH、155772.SH、155794.SH、163108.SH、163152.SH、163281.SH、175089.SH、175789.SH、188261.SH、102000976.IB、132100075.IB
债券简称	19CHNE01、19CHNE02、19CHNE03、19CHNE04、19CHNE05、20CHNE01、20CHNE02、20CHNE03、20CHNE04、GC 国能01、21CHNE01、20 国家能源 MTN001、21 国家能源 GN0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

债券代码	1382121.IB、101654013.IB
债券简称	13 神华 MTN1、16 神华 MTN0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2号银河 SOHO5 号楼

债券代码	078024.IB
债券简称	07 国电债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9号3层-01

（四）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85442.SH 185270.SH 188838.SH 188261.SH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2月24日	服务期限届满	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	无重大不利影响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75789.SH 163832.SH 175089.SH 163281.SH 163152.SH 163108.SH 155794.SH 155772.SH 155713.SH 155182.SH 155159.SH 102280547.IB 012280950.IB 012104032.IB 102101474.IB 132100081.IB 132100075.IB 102101011.IB 012004283.IB 012003663.IB 012003013.IB 102000976.IB 101800794.IB 101800781.IB 101800447.IB 101800434.IB 101800229.IB 101653030.IB 101654013.IB 101654007.IB 1382121.IB 078024.IB		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规定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所属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8 年度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所属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9 年度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其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2）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所属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8 年度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所属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和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其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其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集团所属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9 年度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4）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煤炭、电力、运输（含铁路、港口、航运，下同）及煤化工等业务相关的修理费的会计核算政策，即将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修理费，调整为计入生产成本核算。同时，按照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修理费核算方法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进行重述。重述主要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中“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产生影响。对财务报表中其他项目、经营成果以及本年期初留存收益等无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对本公司 2021 年及以后年度财务报表中“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产生影响，对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无重大影响。

根据集团公司会计核算办法“非单体发电企业管理总部设置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科目，

为组织和管理生产经营活动所发生的费用记入管理费用，发生的售电费用记入销售费用”规定，电力板块二级单位管理本部发生的费用，应按照费用功能分别记入管理费用或销售费用科目并进行披露，同时调整可比期间利润表列报，对本集团及子公司2020年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中其他项目、经营成果以及本年期初留存收益等无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对本公司2021年及以后年度财务报表中“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产生影响，对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无重大影响。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15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解释15号，执行解释15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 前2020年12 月31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 则影响	新收入准则 影响	新租赁准则 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 后2021年1月 1日余额
资产：	167,576,881.75	13,220.33		165,711.48	167,755,813.56
货币资金	14,946,164.89	108.13			14,946,273.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38.91	131,444.51			166,383.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35,449.25	-35,449.25			
应收票据	1,692,389.61	-330,321.72			1,362,067.89
应收账款	5,294,068.81		-59,740.96		5,234,327.85
应收款项融资	2,156,397.38	330,321.72			2,486,719.10
其他应收款	1,526,075.92	-5,903.15			1,520,172.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	-50,000.00			
存货	3,374,889.95		-10,467.91		3,364,422.04
合同资产	105,237.01		374,565.93		479,802.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238,710.94	305.17			239,016.11
其他流动资产	1,658,362.39	55,489.86			1,713,852.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48,469.43	-1,748,469.43			
长期应收款	581,263.08		-304,357.06		276,906.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3,822.87	1,052,333.13			1,656,15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3,361.36			613,361.36
固定资产净额	100,515,996.82			-25,917.13	100,490,079.69
在建工程	17,394,983.98			-49,754.62	17,345,229.36
使用权资产	109,939.10			253,848.67	363,787.77
长期待摊费用	724,137.04			-12,465.44	711,671.60
负债：	88,150,585.16			165,711.49	88,316,296.65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新收入准则影响	新租赁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短期借款	19,026,949.67	26,928.72			19,053,878.39
预收款项	1,035,385.71		-928,505.21		106,880.50
合同负债	593,352.82		850,095.80		1,443,448.62
其他应付款	4,736,621.53	-308,084.43	2,532.16		4,431,069.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67,792.02	124,583.76		7,904.98	10,600,280.76
其他流动负债	3,794,494.72	8,212.01	75,877.25		3,878,583.98
长期借款	34,863,929.50	14,295.47			34,878,224.97
应付债券	8,539,197.91	134,294.30			8,673,492.21
租赁负债	81,331.38			259,946.97	341,278.35
长期应付款	2,739,695.28	-229.84		-102,140.47	2,637,324.97
股东权益：	48,257,596.37				48,257,596.37
其他综合收益	169,813.18	-153,295.65			16,517.53
未分配利润	17,275,774.51	153,295.65			17,429,070.1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新收入准则影响	新租赁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资产：	3,852,982.41				3,852,982.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3	-5.73			
其他应收款	1,325,481.25	-3,616.00			1,321,865.25
其他流动资产	1,535,969.43	3,616.00			1,539,585.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1,526.00	-991,52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1,526.00			991,52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73			5.73
负债：	19,141,335.97				19,141,335.97
短期借款	6,340,000.00	4,860.01			6,344,860.01
其他应付款	421,814.47	-214,621.32			207,193.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26,871.50	69,811.79			3,596,683.29
其他流动负债	1,500,000.00	7,660.28			1,507,660.28
长期借款	2,062,650.00	1,970.12			2,064,620.12
应付债券	5,290,000.00	130,319.12			5,420,319.12

（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集团子公司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对特许权方式取得的风电项目，原列报与固定资产等科目，主要资产风机设备折旧年限为20年，按照特许权协议等文件判断，调整适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财会【2008】11号）规范的BOT业务进行会计处理，将固定资产调整至无形资产，摊销年限调整为项目投产后的剩余特许经营权使用年限25年。

本集团子公司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同系子公司单位收购2个风电项目，原按购买资产处理，已支付对价作为资产初始确认金额。考虑收购的风电项目构成业务，调整适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处理，按处置方（同系子公司）原账面价值作为资产初始确认金额，支付对价与处置方账面价值的差额部分冲减资本溢价。

本集团子公司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自同系子公司单位收购国电联合动力技术（长春）有限公司股权，原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考虑国电联合动力技术（长春）有限公司主要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不构成业务，调整适用购买资产处理，按支付对价确认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

汇总变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上年年末数	本年年初数	差额合计	调整金额及原因	
				合并范围变化	清产核资调整
栏次	1	2	3	4	5
一. 资产总额	17,418,561.64	17,462,862.30	44,300.66		
其中:固定资产	10,225,937.90	9,694,228.51	-531,709.39		
在建工程	2,114,746.29	2,077,154.76	-37,591.53		
无形资产	248,877.49	862,449.32	613,57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31.42	20,661.16	29.74		
二. 负债合计	10,766,415.64	10,775,706.97	9,291.33		
其中: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79.87	16,071.20	9,291.33		
三. 所有者权益总额	6,652,146.00	6,687,155.33	35,009.33		
四.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5,781,309.95	5,810,358.80	29,048.85		
其中:实收资本	803,638.90	803,638.90			
其他权益工具	604,543.49	604,543.49			
资本公积	1,420,086.45	1,420,086.45			
其他综合收益	-40,660.45	-40,660.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6,101.92	236,101.92			
Δ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57,599.64	2,786,648.49	29,048.85		
五. 少数股东权益	870,836.04	876,796.53	5,960.48		
六. 营业总收入	2,849,437.83	2,880,711.91	31,274.08		
七. 利润总额	694,469.63	698,079.30	3,609.66		
八.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8,120.11	497,737.79	19,617.67		
九. 少数股东损益	88,911.05	77,042.53	-11,868.52		

期初数重大调整情况明细续表：

报表项目	调整金额及原因（续）				
	会计差错更正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至改建三类 人员费用	其他	调整金额小计
栏次	6	7	8	9	10
一. 资产总额	44,300.66				44,300.66
其中:固定资产	-531,709.39				-531,709.39
在建工程	-37,591.53				-37,591.53
无形资产	613,571.84				613,57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4				29.74
二. 负债总额	9,291.33				9,291.33
其中: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91.33				9,291.33
三. 所有者权益总额	35,009.33				35,009.33
四.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总额	29,048.85				29,048.85
其中: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Δ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048.85				29,048.85
五. 少数股东权益	5,960.48				5,960.48
六. 营业总收入	31,274.08				31,274.08
七. 利润总额	3,609.66				3,609.66
八.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19,617.67				19,617.67
九. 少数股东损益	-11,868.52				-11,868.52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预付款项	1,783,568.47	0.94	999,254.39	78.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4,555.63	0.23	239,016.10	81.81
应收票据	691,259.85	0.36	1,362,067.89	-49.25
应收股利	166,826.75	0.09	79,303.64	110.36
合同资产	264,686.41	0.14	479,802.94	-44.83
持有待售资产	50,448.60	0.03	21,128.08	138.78
债权投资	75,235.39	0.04	431,406.74	-82.56
其他债权投资	1,247,711.27	0.66	569,560.02	119.07
使用权资产	599,974.54	0.32	363,787.78	64.92

发生变动的原因：

预付款项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78.49%，主要由于预付煤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81.81%，主要由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49.25%，主要由于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股利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36%，主要由于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44.83%，主要由于客户尚未支付的合同对价减少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38.78%，主要由 Breeza 矿区土地冈尼达镇房产、胜利嘉园四期土地、国电阿克苏和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大石峡水电站等项目构成，其中 Breeza 矿区土地冈尼达镇房产和胜利嘉园四期土地项目预计 2022 年内完成交割。

债权投资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82.56%，主要由于国债投资和对同心龙源合创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19.07%，主要由于投资的国债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64.92%，主要由于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运输办公设备于本期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791.48	130.28	-	7.27
应收票据	69.13	2.38	-	3.44
应收账款	626.38	252.55	-	40.32
应收款项融资	299.96	18.66	-	6.22
存货	404.93	0.24	-	0.06
固定资产	10,403.94	407.46	-	3.92
无形资产	1,661.61	15.00	-	0.90
在建工程	1,439.14	20.17	-	1.40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合计	16,696.58	846.75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票据	2,818,098.92	2.52	2,052,675.50	37.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543.82	0.01	23,443.58	-46.49
预收款项	140,367.24	0.13	106,880.50	31.3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28,158.80	0.03	50,000.00	-43.68
应交税费	3,461,464.94	3.10	2,023,142.25	71.09
预计负债	1,351,706.65	1.21	897,999.77	50.52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应付票据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37.29%，主要由于应付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46.49%，主要由于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减少所致，占总负债比例较小。

预收款项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31.33%，主要由于 1 年以内的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43.68%，主要由于活期存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71.09%，主要由于公司应交增值税、资源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0.52%，主要由于预计负债中弃置费用、产品质量保证及其他等增加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8,032.18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8,245.58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2.66%。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3,253.15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620.63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9.65%；银行贷款余额 4,752.5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7.64%；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354.4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6.43%；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517.9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2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98.54	209.90	486.47	525.72	1,620.63
银行贷款	-	-	1,944.87	-	2,807.63	4,752.5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536.59	-	817.89	1,354.48
其他有息债务	-	-	163.25	-	354.72	517.97

注：因发行人现行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划分方式与上表不一致，且数据量较大，重新拆分较为困难。除公司信用类债券期限结构已明确划分外，上表中其他类型的有息债务中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有息债务实际为发行人 1 年以内（含）有息债务；2 年以上（不含）有息债务实际为发行人 1 年以上（不含）有息债务。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57.88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888.33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407,540.61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	是否发行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	主营业
-----	------	------	------	-----	-----	------	-----

称	人子公司					收入	务利润
中国神 华能源 股份有 限公司	是	69.52%	工业	6,070.50	4,456.75	3,352.16	593.59

注：上表中主营业务收入为公司营业收入数值，主营业务利润为公司净利润数值。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535.4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85.82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49.6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381.86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75789.SH
债券简称	GC 国能 0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5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4.05 亿元用于盐池惠安风电场一期及二期项目项目置换项目贷款，0.5 亿元用于广西藤县陆贝风电项目建设，0.5 亿元用于梧州旺村 60MW 水电项目，0.3 亿元用于龙源安化风力发电项目建设，0.2 亿元用于湖南巫水水电开发项目置换项目贷款，补充营运资金 14.96 亿元。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盐池惠安风电场一期 50MW 项目，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全部并网发电；盐池惠安风电场二期 50MW 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全部并网发电；广西藤县陆贝 150MW 风电项目整体进度完成约 30%；梧州旺村 60MW 水电项目于 2014 年 2 月全部并网发电；龙源安化风力发电公司（100MW）项目于 2021 年 2 月进入商业化运营；湖南巫水水电开发公司（49.6MW）已完成并网发电。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投放的 5 个清洁能源发电项目在 2021 年度替代火电发电量 77,593.04 万 kW·h，与同等供电量的火力发电相较而言，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48.67 万吨，替代化石能源量 23.47 万吨标准煤，协同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 124.15 吨，协同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 138.89 吨，协同减少烟尘排放量 24.83 吨。按募集资金占项目总投资比例折算后，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2.42 万吨，替代化石能源量 5.68 万吨标准煤，协同减少二氧化硫排放量 30.03 吨，协同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 33.59 吨，协同减少烟尘排

	放量 6.01 吨。
--	------------

债券代码	188838.SH
债券简称	21CHNES1
专项债券类型	短期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5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5270.SH
债券简称	22CHNES1
专项债券类型	短期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3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5442.SH
债券简称	22CHNES2
专项债券类型	短期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4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不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及其他非生产性支出。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和资金使用需求，公司未来可能调整部分流动资金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及中国债券信息网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www.chinabond.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9,148,138,697.60	149,462,730,201.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7,323,036.87	1,663,834,188.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12,598,532.86	13,620,678,863.28
应收账款	62,637,680,403.21	52,343,278,578.70
应收款项融资	29,996,449,417.32	24,867,191,069.74
预付款项	17,835,684,670.79	9,992,543,900.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529,269,135.63	15,201,727,699.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68,267,452.36	793,036,360.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493,443,805.84	33,644,220,450.88
合同资产	2,646,864,081.62	4,798,029,447.57
持有待售资产	504,485,983.61	211,280,788.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45,556,287.85	2,390,161,031.31
其他流动资产	19,627,451,379.10	17,138,522,485.76
流动资产合计	380,814,945,432.30	325,334,198,705.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2,446,274.99	
债权投资	752,353,864.78	4,314,067,433.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12,477,112,661.73	5,695,600,226.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62,425,848.20	2,769,060,141.37
长期股权投资	45,591,736,118.29	44,040,170,006.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59,975,215.91	16,561,560,022.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705,474,577.88	6,133,613,616.66
投资性房地产	3,348,598,180.54	3,293,881,658.62
固定资产	1,040,394,223,424.87	999,583,702,935.67
在建工程	143,914,053,681.67	173,076,378,305.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023,355.22	2,294,589.38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99,745,427.07	3,637,877,793.03
无形资产	166,161,214,625.87	142,224,520,069.12
开发支出	3,916,176,535.81	3,348,611,349.12
商誉	10,287,892,667.01	10,456,371,605.35
长期待摊费用	7,832,744,804.82	7,116,716,02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31,939,649.47	11,767,339,300.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742,473,129.10	30,822,788,922.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16,782,610,043.23	1,464,844,553,998.68
资产总计	1,897,597,555,475.53	1,790,178,752,703.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3,613,098,811.70	190,538,783,973.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5,438,178.80	234,435,815.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180,989,202.98	20,526,755,045.10
应付账款	105,478,905,429.66	94,246,853,521.29
预收款项	1,403,672,384.61	1,068,805,007.22
合同负债	18,655,013,809.47	14,434,486,150.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281,588,039.46	500,000,000.64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857,217,664.47	9,615,856,317.69
应交税费	34,614,649,421.83	20,231,422,536.01
其他应付款	33,730,896,033.17	44,310,708,144.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734,485,812.91	3,174,591,000.1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905,033,944.61	106,002,807,548.29
其他流动负债	28,809,850,299.16	38,785,839,893.86
流动负债合计	562,656,353,219.92	540,496,753,954.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62,551,430,173.50	348,782,249,644.74
应付债券	101,219,202,166.03	86,734,922,106.9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71,274,446.90	3,412,783,577.62
长期应付款	35,809,297,301.25	28,550,101,652.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74,483,084.11	3,921,404,305.25
预计负债	13,517,066,486.63	8,979,997,692.69
递延收益	8,962,008,978.03	8,827,183,520.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76,800,620.87	12,695,387,587.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000,848,157.31	11,301,487,053.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5,682,411,414.63	513,205,517,140.33
负债合计	1,118,338,764,634.55	1,053,702,271,09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2,094,661,149.80	132,094,661,149.8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809,237,729.47	83,202,987,640.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55,462,133.63	165,175,310.98
专项储备	15,775,451,634.75	12,754,976,304.07
盈余公积	26,770,133,289.45	23,828,658,344.19
一般风险准备	1,652,366,049.26	1,669,141,177.66
未分配利润	193,579,103,054.36	174,581,190,095.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8,836,415,040.72	428,296,790,022.38
少数股东权益	320,422,375,800.26	308,179,691,586.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9,258,790,840.98	736,476,481,60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97,597,555,475.53	1,790,178,752,703.69

公司负责人：王祥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吉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栾宝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16,922,088.57	3,569,291,266.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414,844.92	
应收账款	509,805,964.51	1,707,088,594.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5,700,466.46	1,545,362.91
其他应收款	31,772,184,050.39	13,218,652,532.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257,830,818.48	3,101,571,649.96
存货	3,361,646,740.94	73,639,939.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60,165,900.00	9,632,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313,387,711.09	15,395,854,281.47

流动资产合计	60,969,227,766.88	43,598,071,976.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4,835,305,969.23	321,019,159,138.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48,640,330.67	9,915,259,980.4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7,700.25	57,267.25
投资性房地产		92,323,759.81
固定资产	717,317,585.53	794,161,532.33
在建工程	3,738,601.97	468,112,625.6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0,807,144.51	169,054,756.68
开发支出	275,310,979.41	242,080,797.6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141,611,999.67	21,155,572,232.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372,790,311.24	353,855,782,090.10
资产总计	444,342,018,078.12	397,453,854,066.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6,664,868,055.54	63,448,600,081.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39,679,676.95	417,241,331.71
预收款项		1,206,672,590.33
合同负债	984,362,931.44	
应付职工薪酬	62,333,064.87	63,648,040.79
应交税费	58,019,483.12	69,770,383.24
其他应付款	2,049,860,155.78	2,071,931,519.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174,013,559.09	35,966,832,945.33
其他流动负债	6,153,514,030.40	15,076,602,777.78
流动负债合计	127,786,650,957.19	118,321,299,669.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522,545,589.25	20,646,201,151.90
应付债券	66,938,560,536.48	54,203,191,220.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96,028,270.95	506,314,810.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857,134,396.68	75,355,707,183.23
负债合计	218,643,785,353.87	193,677,006,853.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2,094,661,149.80	132,094,661,149.8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16,668,869.83	6,076,734,912.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4,399,302.02	278,998,900.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878,134,806.80	23,936,659,861.54
未分配利润	63,214,368,595.80	41,389,792,389.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5,698,232,724.25	203,776,847,213.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4,342,018,078.12	397,453,854,066.34

公司负责人：王祥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吉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栾宝兴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0,794,944,078.08	557,255,638,165.28
其中：营业收入	689,285,585,546.09	555,844,996,931.32
利息收入	1,267,013,884.05	1,199,311,882.36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2,344,647.94	211,329,351.60
二、营业总成本	596,856,068,806.94	466,568,954,305.66
其中：营业成本	499,322,531,366.54	378,063,985,986.84
利息支出	731,378,455.12	431,492,116.4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131,041.58	10,086,227.55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553,612,989.58	24,223,996,271.55
销售费用	3,404,160,107.90	3,476,208,903.89
管理费用	26,415,545,757.05	24,808,002,364.17
研发费用	6,232,804,071.81	4,277,527,803.37

财务费用	28,186,905,017.36	31,277,654,631.82
其中：利息费用	28,522,305,890.09	31,026,025,495.92
利息收入	2,440,632,440.54	1,177,091,750.97
加：其他收益	3,260,314,106.52	2,641,028,515.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05,527,987.10	7,030,208,748.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14,172,116.96	1,728,051,612.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3,044,690.35	-231,322,324.4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2,359,464.06	-221,457,311.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80,765,583.54	-4,547,641,224.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19,936,127.44	-10,508,061,510.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5,888,042.41	1,849,246,546.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402,263,160.25	86,930,007,623.90
加：营业外收入	2,129,164,565.74	1,933,394,491.07
减：营业外支出	2,698,880,376.90	5,003,915,969.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832,547,349.09	83,859,486,145.85
减：所得税费用	27,030,765,954.95	26,041,703,950.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01,781,394.14	57,817,782,194.9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801,781,394.14	57,817,782,194.9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167,631,570.69	28,500,618,550.5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34,149,823.45	29,317,163,644.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5,879,907.61	1,416,331,743.3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0,286,822.65	468,888,314.4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5,580,369.32	882,915,844.6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40,946.67	-421,186.64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460,410.19	180,982,276.1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592,768,559.55	702,354,755.13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7,653.75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4,706,453.33	-414,027,530.1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644,285.89	-20,140,398.97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5,674,799.78	-6,745,989.0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4,805,521.73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15,400,401.60	-67,254,497.40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003,694.73	1,925,138.24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720,767.43	-227,006,261.31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5,593,084.96	947,443,428.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157,661,301.75	59,234,113,938.3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157,918,393.34	28,969,506,865.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99,742,908.41	30,264,607,073.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祥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吉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栾宝兴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344,386,405.30	2,170,683,942.24
减：营业成本	25,215,344,324.09	2,100,393,255.62
税金及附加	69,698,092.11	32,746,712.63
销售费用	1,093,752.43	
管理费用	1,218,749,852.05	-494,107,073.55
研发费用	401,228,738.66	702,570,522.08
财务费用	6,727,274,138.40	7,230,346,156.26
其中：利息费用	6,740,784,737.06	7,468,368,303.38
利息收入	65,659,442.39	83,831,467.10
加：其他收益	759,840.16	3,190,523.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10,642,594.83	23,190,984,928.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1,059,561,714.89	606,899,304.45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3.00	17,405.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999,891.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65,573.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522,400,375.55	15,841,292,691.79
加：营业外收入	816,914.95	107,392,620.97
减：营业外支出	41,609,341.24	52,485,100.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81,607,949.26	15,896,200,212.02
减：所得税费用		438,935,616.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81,607,949.26	15,457,264,595.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81,607,949.26	15,457,264,595.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5,400,401.60	-65,759,256.8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5,400,401.60	-65,759,256.8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95,240.5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15,400,401.60	-67,254,497.40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97,008,350.86	15,391,505,338.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祥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吉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栾宝兴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8,199,684,895.98	638,894,640,265.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9,335.71	216,349,965.2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80,935,194.48	1,352,433,316.6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18,604,354.08	2,127,356,396.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21,833,300.90	19,361,985,07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521,018,409.73	661,952,765,016.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7,882,978,241.48	282,561,108,594.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2,738,004.8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7,850,695,165.56	-2,629,143,096.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6,863,142.54	429,558,310.4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511,815,216.44	82,836,677,164.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270,041,718.63	82,633,341,518.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91,869,280.64	35,412,587,41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402,872,434.17	481,256,867,91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118,145,975.56	180,695,897,10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994,352,529.07	65,087,886,880.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46,063,116.78	4,689,256,698.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20,810,636.18	1,639,895,048.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9,840,612.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99,609,696.14	3,424,336,077.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260,835,978.17	75,471,215,318.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223,921,744.30	70,729,182,391.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3,817,707,697.37	44,372,805,898.1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57,285,332.67	202,915,151.9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59,705,113.02	4,360,388,433.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9,558,619,887.36	119,665,291,87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97,783,909.19	-44,194,076,55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291,260,143.75	9,467,966,647.3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291,260,143.75	9,467,966,647.3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7,048,767,343.08	536,522,031,190.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17,081,446.69	5,355,301,121.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1,257,108,933.52	551,345,298,95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7,459,993,041.73	526,935,120,40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971,534,348.66	64,470,409,506.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031,130,751.07	22,203,292,36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16,071,281.13	18,466,850,680.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147,598,671.52	609,872,380,59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90,489,738.00	-58,527,081,633.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1,478,953.09	-108,551,816.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38,393,375.28	77,866,187,098.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781,431,899.15	57,915,244,800.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119,825,274.43	135,781,431,899.15

公司负责人：王祥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吉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栾宝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852,453,026.03	1,942,857,480.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378,089.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5,217,171.72	1,043,899,86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99,048,287.20	2,986,757,342.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68,499,836.33	1,859,361,761.9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7,501,716.12	1,337,413,82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002,987.62	42,817,37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0,255,919.09	2,774,194,66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14,260,459.16	6,013,787,63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5,212,171.96	-3,027,030,28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365,156,360.83	38,042,731,53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798,265,615.08	22,487,046,007.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132,43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18,241,5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976,182.14	18,871,930,398.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55,639,718.05	79,610,840,370.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297,991.65	148,892,066.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959,624,906.35	46,201,445,150.4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7,198,453.94	1,098,547,048.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43,121,351.94	47,448,884,265.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7,481,633.89	32,161,956,10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7,770,000,000.00	145,2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96,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770,000,000.00	178,781,8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586,112,296.69	196,331,569,976.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11,532,997,310.72	12,850,082,516.85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5,764.20	1,6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119,675,371.61	209,183,344,49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0,324,628.39	-30,401,514,492.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7,630,822.54	-1,266,588,677.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9,291,266.03	4,835,879,94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6,922,088.57	3,569,291,266.03

公司负责人：王祥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吉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栾宝兴

